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4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

壹、依據

- 一、行政院 102 年 10 月 28 日函頒「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3 至 106 年度)」辦理。
- 二、本會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103至106年度)辦理。

貳、計畫目標

- 一、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以下簡稱 CEDAW)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 (一)鼓勵農漁村婦女積極參與農漁會選任幹部及農田水利會女性會員參與會務委員之競選,提升農漁會及農田水利會女性參與決策比率。
 - (二)強化土石流防救災基本知識宣導,使居民懂得保障自己的生命財產安全,進而鼓勵女性積極參與防救災訓練,使防災演練踏實做,自助人助保平安。
 - (三)逐年縮減農村社區服務中心之服務志工性別比例落差,增加男性參與 社區服務工作。
 - (四)鼓勵農村婦女參與擔任農業產銷班班長,提升女性參與農業產銷班組 織運作比率。
 - (五) 農漁會家政班學員鼓勵男性參與學習,減少性別落差。
- 二、 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 (一)提升性別影響評估辦理品質及管考性別目標達成情形。
 - (二)施政規劃、執行及評估時,加強運用性別統計及分析資料。
 - (三)擴大性別預算檢視範圍及加強性別預算說明。
 - (四)加強落實性別主流化訓練。

參、重要辦理成果

一、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 CEDAW 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 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一)關鍵績效指標1:農會選任人員性別落差縮小比率

1、目標達成情形

年度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以選任人員男、女性別占全體人員比率相減所 得之比率差異值(%)			
目標值	91.2	91.2	91.2	81.3
實際值	91.2	89.2		
達成度(備註1)	100%	122.7%		

備註1:104年度女性選任人員實際所占比率5.4%,相較於目標所占比率4.4%,2者相除所得達成度為122.7%。

- (1) 全國 302 家農會,上屆次(98 年)農事小組組長 4,633 人(女性 197 人、占 4.3%)、會員代表 12,591 人(女性 532 人、占 4.2%)、理事 2,838 人(女性 58 人、占 2.0%)、監事 949 人(女性 15 人、占 1.6%)。總幹事上屆次(98 年)女性 46 人(占 15.2%)。
- (2) 本屆次(102年)改選後農事小組組長 4,817人(女性 338人、占 7.0%)、 會員代表 12,403人(女性 683人、占 5.5%)、理事 2,866人(女性 93 人、占 3.2%)、監事 948人(女性 26人、占 2.7%),均有成長。總幹 事本屆次(102年)改選女性 56人(占 18.5%),增加 10人。
- (3) 104 年底截止,農事小組組長 4,826 人(女性 349 人、占 7.2%)、會員代表 12,157 人(女性 670 人、占 5.5%)、理事 2,830 人(女性 82 人、占 2.9%)、監事 951 人(女性 25 人、占 2.6%)。103 年底農會主管階層 2,633 人(女性 1,329 人、占 50.5%),104 年底截止,農會主管階層 2,618 人(女性 1,352 人、占 51.6%)。
- (4) 辦理農會人員訓練講習計 8 梯次約 880 人參與(女性占 78%),包含性 別培力課程;辦理農漁會經濟事業領袖共識營,邀請行政院性評委 員專題演講,以提高農會決策階層之性別平等意識。

性別約	統計	98 年	102 年	104 年
農事小	男	4,436 人(95.7%)	4,479 人(93.0%)	4,477 人(92.8%)
組組長	女	197 人(4.3%)	338 人(7.0%)	349 人(7.2%)
	小計	4,633 人	4,817 人	4,826 人
會員代	男	12,059 人(95.8%)	11,720 人(94.5%)	11,487 人(94.5%)

表	女	532 人(4.2%)	683 人(5.5%)	670 人(5.5%)
	小計	12,591 人	12,403 人	12,157 人
理事	男	2,780 人(98.0%)	2,773 人(96.8%)	2,748 人(97.1%)
	女	58 人(2.0%)	93 人(3.2%)	82 人(2.9%)
	小計	2,838 人	2,866 人	2,830 人
監事	男	934 人(98.4%)	922 人(97.3%)	926 人(97.4%)
	女	15 人(1.6%)	26 人(2.7%)	25 人(2.6%)
	小計	949 人	948 人	951 人
選任人	男	20,209 人(96.2%)	19,894 人(94.6%)	19,638 人(94.6%)
員合計	女	802 人(3.8%)	1,140 人(5.4%)	1,126 人(5.4%)
	小計	21,011 人	21,034 人	20,764 人
總幹事	男	256 人(84.8%)	246 人(81.5%)	245 人(81.1%)
	女	46 人(15.2%)	56 人(18.5%)	57 人(18.9%)
	小計	302 人	302 人	302 人

3、檢討及策進作為:

- (1) 針對農會理事長、常務監事及總幹事集會與業務檢討會場合,持續 說明性平觀念,以改變農會決策人員思維。
- (2) 為提升農會決策層級女性比率,於本會「農業推廣教育設施補助計 畫研提及補助要點」增訂就選任人員女性比率較高之農會列為優先 考量補助對象之規定,鼓勵農會重視女性選任人員性別比例。
- (3) 研究修正農會法,對於一戶不限一人參加農會為會員之可行性,並 尋求農會界的共識。
- (4) 藉由適當場合鼓勵農村婦女積極參選農會選任人員,或製作海報等 說明資料以強調女性參與組織決策之重要性。

(二)關鍵績效指標 2:漁會選任人員性別落差縮小比率

年度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以選任人員男、女性別占全體人員比率相減所 得之比率差異值(%)			
目標值	83.7	83.7	83.7	81.3
實際值	83.7	83.7		
達成度(備註2)	100%	100%		

備註2:漁會選任人員任期4年,下次改選為106年。

2、重要辦理情形:

- (1) 漁會選任人員每4年改選1次。查98年總幹事改選後女性9人,占總人數22.5%,102年改選後女性11人,占總人數27.5%,增加5%。98年改選後會員代表1,435人(女113人,占總人數7.9%)、理事481人(女16人,占總人數3.3%)、監事143人(女5人,占總人數3.5%);102年改選後會員代表1,585人(女145人,占總人數9.1%)、理事492(女27人,占總人數5.5%)、監事147人(女5人,占總人數3.4%),除102年監事總人數增加使女性比率略有下降外,均有成長,顯示女性參與決策階層有提高趨勢,下次漁會選任人員改選時間為106年。
- (2) 針對女性理監事比例較低問題,將 CEDAW 公約及性別主流化納入 漁會家政推廣教育課程,強化參與決策意識,104年已辦理3場漁會 家政指導員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共44人參與,其中女性39人,男 性5人。
- 3、檢討及策進作為:因漁業為高風險產業,礙於產業結構問題,爰漁業 從業人多為男性。而依據104年各區漁會會員人數統計顯示,男女比 例已趨近於1:1,藉由相關宣導措施,希能有效提高漁會選任人員女 性比率。

(三)關鍵績效指標 3: 農田水利會會務委員性別落差縮小比率

1、目標達成情形

年度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以會務委員	男、女性別	占全體人員	比率相減所
得里條件 得之比率差異值(%)				
目標值	93.2	91.8	91.8	91.8
實際值	93.2	92.2		
達成度(備註3)	100%	95.1%		

備註3:104年度女性會務委員實際所占比率3.9%,相較於目標所占比率4.1%,2者 相除所得達成度為95.1%。

2、重要辦理情形:104年度業務檢查會議向17個水利會員工宣導性別意 識培力;另本會業於104年8月3日農水字第1040082890號函致各水

利會宣導 CEDAW 公約及性別主流化政策,各水利會於工作站及年度 聯席會辦理共計 97 場次,計有 33,790 人次參與;並針對水利會員工 共辦理 2 場次,共計 100 人次參與性平宣導政策,鼓勵女性會員積極 參選會務委員選舉。

3、檢討及策進作為:未來將透過委託研究,俾以瞭解農田水利會女性會 務委員比例偏低之原因,並訂定合理之量化目標值及有效改善之作法; 並透過補助員工教育訓練及年度性會議等集會場合推廣性別平等意識 觀念,提昇女性會員參與決策機會及意願。

(四)關鍵績效指標 4: 土石流防災專員性別落差縮小比率

1、目標達成情形

年度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以土石流防災專員男、女性別占全體防災專員 比率相減所得之比率差異值(%)			
目標值	72	71	70	69
實際值	72	68.8		
達成度(備註4)	100%	107.6%		

備註4:104年度女性參與防災專員培訓實際所占比率15.6%,相較於目標所占比率 14.5%,2者相除所得達成度為107.6%。

- 2、重要辦理情形: 104 年辦理土石流防災專員培訓 6 場次,培訓防災專員 403 人,其中女性 63 人(占 15.6%),達成度超過 100%。
- 3、檢討及策進作為: 105年持續招募土石流發生潛勢地區對防災工作有 熱忱的有志民眾,擔任土石流防災專員,並加強提高女性參與之比例。

(五)關鍵績效指標 5:農村社區服務中心之服務志工性別落差縮小比率

年度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服務中心之			
内主小寸	全體志工比	全體志工比率相減所得之比率差異值(%)			
目標值	88	86	85	80	
實際值	86.88	87.4			
達成度(備註5)	109.33%	90.0%			

- 備註5:103年度男性服務志工實際所占比率6.56%,相較於目標所占比率6%,2者相除所得達成度為109.33%。104年男性服務志工實際所占比率6.3%,相較於目標所占比率7.0%,2者相除所得達成度為90.0%。
- 2、重要辦理情形:本會於偏遠農村地區設置農村社區服務中心,輔導農會於照顧資源較缺乏地區辦理,培育在地人擔任志工,提供在地服務農村社區高齡者,落實在地健康老化精神,辦理工作項目主要包括:(1)結合醫院、安養照護中心等機構建立支援服務資訊網,提供照護諮詢、關懷及轉介等服務;(2)志工定期電話問安高齡者、獨居與孤獨高齡農民;(3)現場訪視獨居與孤獨高齡農民。103年設置24處農村社區服務中心,培訓志工747人,女性698人(占93.4%),男性49人(6.6%);104年持續辦理農村社區服務中心23處,培訓志工人數703人,女性659人(占93.7%),男性44人(占6.3%),進行電話問安、訪視及健康照護諮詢。
- 3、檢討及策進作為:為提昇農村社區服務中心服務機能及水準,本會輔導處培訓農村婦女擔任志工,扮演關懷照護高齡者角色,並提供健康諮詢及宣導長期照護相關資訊,辦理農村高齡者生活機能之改善與規劃,落實農村高齡照護政策,104年因減少一處農村志工中心,志工人數有些微下降,未來將持續輔導並鼓勵男性參與志工服務。

(六)關鍵績效指標 6:農作類農業產銷班班長性別落差縮小比率

1、目標達成情形

年度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年
衡量標準		, 業產銷班班 , 所得之比率		·
目標值	86	84	80	75
實際值	87	86		
達成度(備註6)	92.86%	87.5%		

備註6:103年度女性農作類農業產銷班班長實際所占比率6.5%,相較於目標所占 比率7%,2者相除所得達成度為92.86%。104年度女性農作類農業產銷班班 長實際所占比率7.0%,相較於目標所占比率8.0%,2者相除所得達成度為 87.5%。

- (1) 鼓勵農村婦女積極參選農作類農業產銷班班長,並於政策宣導及農業產銷班相關會議,宣導女性積極參與農業產銷班組織運作及擔任幹部,進而參選班長,以提升女性參與農業產銷班班長比率。
- (2) 辦理農業產銷班業務檢討會,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積極鼓勵農村 婦女參與農業產銷班班長選舉。
- (3) 辦理「農業產銷班女性幹部培訓營」規劃組織領導與溝通等相關課程,培育女性班員領導統御能力,以增進其擔任產銷班幹部或班長之自信進而提高參與率,共計辦理2梯次43人參加。

3、檢討及策進作為:

- (1) 經查農業產銷班係由土地相毗連或經營相同產業之農民,自願結合 共同從事農業經營之組織。依據「農業產銷班設立暨輔導辦法」第 6 條規定,農業產銷班班長之選舉係由農業產銷班依自訂之班公約辦 理,難以由農政部門強制規範應由女性擔任班長職務。
- (2)為提高農作類農業產銷班女性班員擔任幹部或班長,仍將賡續開辦 農業產銷班女性班員幹部培訓相關課程,加強女性班員相關知能, 提升擔任班長之能力及參選意願。

(七)關鍵績效指標7:漁業產銷班班長性別落差縮小比率

1、目標達成情形

年度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以漁業產銷班班長男、女性別占全體班長比率 相減所得之比率差異值(%)			
目標值	95	83	71	60
實際值	95	81.6		
達成度(備註7)	100%	108.2%		

備註7:104年度女性漁業產銷班班長實際所占比率9.2%,相較於目標所占比率8.5%, 2者相除所得達成度為108.2%。

2、重要辦理情形:

(3) 本會漁業署已訂定「104 年漁業產銷班漁事推廣輔導-漁業產銷班補助評選作業規範」,於補助標準及原則中明定為配合政府性別平等政策,女性擔任班長且女性班員達 1/3 者優先補助。並於 104 年 6 月 1

日漁四字第 1041346842 號函周知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各漁業產銷班輔導單位。

- (4) 104年度漁業產銷班班長共261人,其中女性24人,占總人數9.2%, 男性237人,占總人數90.8%,男女比率相減後之比率為108.2%。
- 3、檢討及策進作為:105 年度透過漁業產銷班資訊服務網新增性別統計功能,有效掌握班員男女比率,做為研擬相關策略之參考。

(八)關鍵績效指標 8: 畜禽產銷班班長性別落差縮小比率

1、目標達成情形

年度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以畜禽產銷班班長男、女性別占全體班長比率 相減所得之比率差異值(%)			
目標值	93.6	91.1	85.8	80.5
實際值	93.2	92.8		
達成度(備註8)	106.25%	80.0%		

備註8:103年度女性畜禽產銷班班長實際所占比率3.4%,相較於目標所占比率3.2%, 2者相除所得達成度為106.25%。104年度女性畜禽產銷班班長實際所占比 率3.6%,相較於目標所占比率4.5%,2者相除所得達成度為80.0%。

- 2、重要辦理情形:積極宣導相關訊息,以增加女性參與農業產銷班,進 而提高女性班長之比率。
- 3、檢討及策進作為:產銷班班長係屬班員自治選舉產生,訂定之關鍵績 效指標、年度目標值及相關實施策略與措施礙難達成,僅能持續推廣 相關訊息,以增加女性參與農業產銷班,進而提高女性班長之比率。

(九)關鍵績效指標9:農會家政班班員性別落差縮小比率

年度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以農會家政班班員男、女性別占全體班員比率 相減所得之比率差異值(%)			
目標值	98.2	90	80	70
實際值	97.3	95.5		
達成度(備註9)	150.16%	46.0%		

備註9:103年度男性農會家政班班員實際所占比率1.35%,相較於目標所占比率0.9%,2者相除所得達成度為150.16%。104年度男性農會家政班班員實際所占比率2.3%,相較於目標所占比率5.0%,2者相除所得達成度為46.0%。

2、重要辦理情形:

- (1) 為推動農村社區經濟發展,以農家及其成員為主要對象,組織家政班,透過農會推廣人員之輔導,獲取改善生活品質知能及生產專業技能,提升生活經營能力,並培育副業經營能力,增加農家收入。 103 年輔導 254 家鄉鎮農會,計 73,994 人參與,其中男性 1,000 人(占1.35%);104 年持續輔導 256 家鄉鎮農會,計 74,199 人參與,其中男性 1,671 人(占2.25%),增加 671 人(年增 67.1%)。
- (2) 104 輔導鄉鎮農會辦理農村婦女家政班研習,搭配在地農業資源,以健康養生推廣教育、營養保健、因應氣候變遷、宣導防災因應措施、利用技藝傳承及親職教育等研習課程,逐步調整課程內容,積極鼓勵男性參與,期破除性別刻板化及男女任務定型觀念。
- (3) 另為強化農村婦女性別平權意識及領導力,提昇婦女自我認同與肯定,104年辦理「鄉村居民性別意識培力工作坊」北中南東4場次,計有211人參與(男性占7%),有效強化並提升農村社區性別平等意識觀念。並辦理「鄉村性別平等種子師資培訓營」之性別平等種子師資回流培訓2場次,計有33人參與(男性占15%),提供初階、進階及模擬試教等訓練,培訓在地種子師資,以協助農漁會開設性別平等相關課程運用。

3、檢討及策進作為:

- (1) 104 年農會家政班男性參與率較 103 年已增加 67.1%,105 將持續鼓勵 男性加入家政班參與學習,減少性別落差,期透過教育與宣導,培育 性別平等意識觀念。
- (2) 105 年將出版性別平等叢書,包含:鄉村性別平等教學手冊,成人版本之性平專書與兒童繪本,並結合性別意識培力工作坊與性別平等種子師資培訓營,於農會及社區等例行會議中開設讀書會、繪圖課、生命經驗史訪談等多元課程,以期擴大農村社區性別平等觀念。

(十)關鍵績效指標 10:漁會家政班班員性別落差縮小比率

1、目標達成情形

年度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以漁會家政班班員男、女性別占全體班員比率 相減所得之比率差異值(%)			
目標值(X)	95	90	80	70
實際值(Y)	83.22	81.6		
達成度(備註10)	335.67%	184.0%		

備註 10:103 年度男性漁會家政班班員實際所占比率 8.39%,相較於目標所占比率 2.5%,2 者相除所得達成度為 335.67%。104 年度男性漁會家政班班員實際所占比率 9.2%,相較於目標所占比率 5.0%,2 者相除所得達成度為 184.0%。

- (1) 為使漁會家政班指導員輔導班員有性別平等觀念,本會漁業署規劃辦理漁會家政指導員(種籽教師)進階性別平等意識培力訓練,104年辦理3場次,計有家政指導員約44人(女性39人,男性5人)參加。同時104年計有基隆等30區漁會輔導其家政班辦理性別平等意識相關課程計30場次、共2,778人參加(女性2,523人,占90.8%、男性255人,占9.2%)。
- (2) 104年全國各區漁會家政班班員計 8,610人(男性 791人、占 9.2%)。 本會漁業署將持續鼓勵目前女性家政班班員邀請先生加入家政班, 以增加家政班男性班員人數,達到績效指標男女比率差異值 10%之 目標。
- 3、檢討及策進作為:105年為增加家政班男性班員人數,鼓勵女性家政 班班員邀請先生加入家政班班員,規劃將性別主流化納入漁村家庭家 政教育體系,俾破除傳統性別刻板印象。
- 二、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 (一)關鍵績效指標1:性別主流化訓練參訓率
 - 1、目標達成情形

年度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於當年度參加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課程人數 /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總數〕×100%				
目標值	60	60	63	65	
實際值	59.74	78.99			
達成度(備註11)	99.56%	131.65%			

備註 11:103 年職員總數 4,314 人,職員參訓 2 小時以上人數 2,577 人,職員參訓 2 小時以上人數比例 59.74%。104 年年職員總數 4,432 人,職員參訓 2 小時以上人數 3,501 人,職員參訓 2 小時以上人數比例 78.99% (附件 1)。

- (1)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 ①建立聯絡窗口:本會各單位及所屬各機關均指定科長級以上 1 人擔任單位聯絡人,協助推展本計畫各項措施之執行。聯絡人異動時, 隨時辦理資料更新。
 - ②主辦單位:本會人事室,統整本會各單位及機關辦理情形。
 - ③召集人:本會陳副主任委員志清。
 - ④成員:
 - A.本會委員:本會企劃處曹處長紹徽、輔導處張處長致盛、法規會張專門委員兼執行秘書學文、會計室楊主任順成、秘書室蔡主任昇甫、農糧署李署長蒼郎、林務局李局長桃生、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張局長淑賢。
 - B.外聘委員:姚委員淑文(東吳大學健康暨諮商中心主任)、顧委員 燕翎(台灣銀領協會理事長及台北市基督教女青年會董事)、郭委 員玲惠(國立台北大學法律學系)及莊委員玉雯(具農村婦女相關 知識背景專家)。
 - C. 委員總數計 13 人,其中女性委員 6 人,占全體委員比例 46.15%。
- (2) 104 年度本會推動性別平等機制為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其設置要 點將推動性別主流化相關事項納入小組任務,本會所屬機關為推動 性別平等機制訂有計畫、方案或措施部分,本會所屬一級機關共 23 個,於 104 年 7 月底前均完成訂定,函頒周知,並將性別主流化訓 練課程納入(如附件 2)。
- (3) 辨理性別教育訓練,強化性別意識培力

- ①實體學習活動:本會及所屬各機關共辦理 55 場次,共計 2,859 人參加,其中男性 1,425 人(49.84%),女性 1,434 人(50.16%),相關辦理課程詳如附件 3。
- A.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本會及所屬各機關共辦理 25 場次,共計 1,341 人參加,其中男性 647 人 (48.25%),女性 694 人 (51.75%)。
- B.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相關訓練:本會及所屬 各機關共辦理7場次,共計215人,其中男性140人(65.12%), 女性75人(34.88%)。
- C.性別意識培力(人身安全、性騷擾、工作職場)相關訓練:本會及 所屬各機關共辦理 10 場次,共計 640 人參加,其中男性 327 人 (51.09%),女性 313 人(48.91%)。
- D.性別意識培力(婚姻家庭、性別平權、性別溝通與人際關係)相關 訓練:本會及所屬各機關共辦理 13 場次,共計 663 人參加,其中 男性 311 人(46.91%),女性 352 人(53.09%)。
- ②離線數位學習活動:本會及所屬各機關共辦理 116 場次,共計 3,255 人參加,其中男性 1,597 人 (49.06%),女性 1,658 人 (50.94%), 相關辦理課程詳如附件 4。
- A.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本會及所屬各機關共辦理 30 場次,共計 904 人參加,其中男性 451 人(49.89%),女性 453 人(50.11%)。
- B.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相關訓練:本會及所屬 各機關共辦理 4 場次,共計 168 人參加,其中男性 73 人(43.45%), 女性 95 人(56.55%)。
- C.性別意識培力(人身安全、性騷擾、工作職場)相關訓練:本會及 所屬各機關共辦理 17 場次,共計 440 人參加,其中男性 190 人 (43.18%),女性 250 人 (56.82%)。
- D.性別意識培力(婚姻家庭、性別平權、性別溝通與人際關係)相關訓練:本會及所屬各機關共辦理 65 場次,共計 1,743 人參加,其中男性 883 人(50.66%),女性 860 人(49.34%)。
- (4) 薦送人員參加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本會及所屬各機關共計薦送 92 人參加,其中男性 21 人(22.83%),女性 71 人(77.17%),相關辦理課程詳如附件 5。
 - ①薦送35名人員參加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之「性別主流化基礎研習

班」課程,其中男性8人(22.86%),女性27人(77.14%)。

- ②薦送7名人員參加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之「業務性別主流化研習班」課程,其中男性3人(42.86%),女性4人(57.14%)。
- ③薦送31名人員參加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性騷擾及性侵害防治研習班」課程,其中男性6人(19.35%),女性25人(80.65%)。
- ④薦送19名人員參加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施行法基礎研習班」課程,其中男性4人(21.05%), 女性15人(78.95%)。
- (5) 進階性或針對中高階人員研習活動:本會及所屬各機關共計薦送 12 人參加,其中男性 1 人(8.33%),女性 11 人(91.67%),相關辦理 課程詳如附件 6。
 - ①薦送6名人員參加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之「性別主流化進階研習班」課程,其中男性1人(16.67%),女性5人(83.33%)。
 - ②薦送 5 名人員參加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施行法進階研習班」課程,參加者皆為女性。
 - ③薦送1名人員參加行政院性別平等處辦理之「性別平等高階主管班」 課程,參加者為女性。
- (6)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104年1月、5月及10月間舉辦之本會性 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共3次,每次會議均有2位以上外聘委員出席。 各次會議安排本會所屬機關進行性別主流化推動及辦理情形成果報 告,並將各次會議決議事項函送各機關(單位)轉知及配合辦理, 以達推廣性別意識及性別主流化概念。
- 3、檢討及策進作為:104年性別主流化訓練參訓率目標值60%,實際值79.03%,達成度為131.72%,辦理相關訓練推動成效良好,本會將持續推動性別主流化訓練課程,並宣導問知本會各單位暨所屬各機關。

(二)關鍵績效指標2: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 案件數

年度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年度提報之中長程個案計 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案件數				

年度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註:性別考核指標係指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				
	情形所訂之績效指標。)				
目標值(X)	2	2	2	2	
實際值(Y)	2	2			
達成度(Y/X)	100%	100%			

2、重要辦理情形:

- (1) 森林永續經營及防災保育第5期(106-109年)計畫:本計畫內容係辦理森林資源維護管理、森林遊憩、治山防災及自然保育。計畫提高婦女直接參與協助巡護國有林地之比例,並於受補助社區中,加強宣導性平議題;提高婦女參與社區林業計畫之執行及培力課程。持續於受補助社區中,宣導性別平等議題,並輔導原住民社區,將傳統知識加值於社區文創產業發展,以帶動地方經濟。
- (2) 植樹造林及林產發展計畫第3期(106-109年):本計畫辦理加強造林、 樹木保護及樹木疫病、病蟲防治、規劃建置平地森林園區等工作。 計畫內各項平地森林園區之遊憩服務設施,考量縮小不同性別、性 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提高婦女參與樹木保護 專業人員之執行及培力課程。
- 3、檢討及策進作為:本會 104 年「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案件數」實際達成度 100%,符合預定目標。未來各年度針對本會各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辦理情形,將持續推動性別主流化融入計畫或措施之研擬、規劃及執行等各階段,以提升我國農業政策制定在促進性別平等之適切性及積極度。

(三)關鍵績效指標3: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新增數

年度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當年度新增並公布於機關 網頁之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數			
目標值(X)	4	3	3	3
實際值(Y)	9	4		

年度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達成度(Y/X)	225%	133%		

- 2、辦理情形說明:依本會各業務機關(單位)職掌範圍,新增「農村社區服務中心服務人次統計表-依性別分」、「漁業產銷班班員數-依性別分」、「畜禽產銷班班員數統計表-依性別分」、「農作類產銷班班員數統計表-依性別分」等4項性別統計指標,並依各產業別之產銷班班長人數做性別統計。
- 3、檢討及策進作為:未來仍將持續蒐整業務相關性別資料,建立/修正性 別統計指標,並上載於本會農業全球資訊網「性別統計專區」供各界 參考使用,期能據此規劃體制與政策,改善性別不平等現況。

(四)關鍵績效指標 4: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比重增加數

1、目標達成情形

年度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比重=〔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數/(機關預算數-人事費支出-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100% 增加數=當年度比重-前年度比重			
目標值(X)	2	0.43	0	0
實際值(Y)	1.69	0.70		
達成度(Y/X) (備註 12)	84.5%	162.8%		

備註 12:103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比重增加數為 1.69%,較目標值 2%,達成 度為 84.5%,計算方式如下:

- (1)103 年度比重: 13,204,289/(121,655,366-7,532,108-92,320,992)*100%=60.56%
- (2)102 年度比重: 13,156,674/(115,416,322-7,494,920-85,575,395)*100%=58.87%
- (3)103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比重增加數:60.56%-58.87%=1.69% 104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比重增加數為 0.70%,較目標值 0.43%, 達成度為 162.8%,計算方式如下:
- (1)104 年度比重: 13,441,099/(122,871,096-7,453,838-93,475,269)*100%=61.26%
- (2)103 年度比重: 13.204.289/(121.655,366-7.532,108-92.320,992)*100%=60.56%
- (3)104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比重增加數:61.26%-60.56%=0.70%

2、辦理情形說明:

- (1) 本會已就行政院核定之23項中長程個案計畫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作業, 以各該計畫104年度之經費編列數逐項填列104年度「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情形表」。前開表件業隨同本會主管104年度概算函送行政院,嗣再配合預算案及法定預算之編定(審)結果,修正如附件7。相關資料均提報本會性別平等小組會議核備在案。
- (2) 104年度本會主管性別影響評估計畫計 23項,編列法定預算數計 134億4,109萬9,000元,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比重為61.26%,較103年度23項計畫預算數 132億428萬9,000元,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比重為60.56%,增加0.70%,主要係新增本會「加強動物保護行政效能計畫」,增列本會「改善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及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自由經濟示範區-農業生物科技園區擴充計畫」,減列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103年度結束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屬漁業署及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等機關(構)合署辦公廳舍建築計畫」,計淨增2億3,681萬元。
- (3) 經運用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檢視性別相關預算之編列,並依「受益 對象」及「評定結果」表列區分如下:

	受益對象	評定 結果	計畫名稱及項數	103 預算數 (千元)	104 預算數 (千元)
7-1	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 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是	無,計①項。	0	0
7-2	受益對象無區別,但計畫 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 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 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 過大者	是	103 年度:水土保持局「整體性治山防災」等,計 3 項。 104 年度:水土保持局「整體性治山防災」等,計 4 項。	3, 704, 207	3, 795, 057
7-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 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 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 權益相關者	是	103 年度: 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農業生物科技園區-農業生物科技園區-農業生物科技項。 104 年度: 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自農業生物技術園區-農業生物科技園區一農業生物科技同區一農業生物科技同區一農業生物科技可。	4, 090, 357	4, 123, 568
上開	3項指標之評定結果	否	103 年度:本會「加強農田水 利建設計畫」等,計 12 項。 104 年度:本會「加強農田水 利建設計畫」等,計 12 項。	5, 409, 725	5, 522, 474

合計13, 204, 28913, 441, 099

3、檢討及策進作為:本會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及「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性別影響評估編審作業注意事項」之規定,進行中長程個案計畫性別影響評估,104年度本會主管性別影響評估計畫相較於103年度,於法定預算數額度為增加且達成情形高於目標值,顯示本會及所屬各機關已配合行政院政策要求,逐步落實辦理各項中長程個案計畫性別影響評估作業,本會及所屬各機關未來將仍持續積極推動辦理。

肆、其他重要執行檢討及策進作為

無

伍、其他重大或具體事蹟

本會 104 年度計有「動物用藥品管理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漁業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肥料管理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第 3 條、第 4 條修正草案」、「獸醫師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農業發展條例第 18 條之 1 修正草案」、「農業基因改造生物管理條例草案」、「有機農業法草案」等 8 項法律案,業依規定完成性別影響評估作業。